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683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50068308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50068308_ATTACH2.doc)

主旨：轉知南投縣政府辦理「115年全國社區童軍大露營活動」
實施計畫，請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15年7月20日府教社字第1150156325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5年11月7日至11月8日(星期六、日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。

(三)報名日期：請各團於115年8月26日(星期三)前將核章後
報名表(掃描PDF檔及WORD檔)寄至桃園市童軍會信箱
(c282004@yahoo.com.tw)彙整。

三、活動期間出席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
下，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如遇假日得於2年內核實補
休。

四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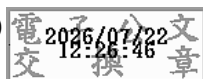
115/07/22 15:26



1150007632

有附件

副本：桃園市童軍會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